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陆家嘴管理局

陆管局〔2021〕2号

陆家嘴管理局、陆家嘴金融城发展局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0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陆家嘴管理局、陆家嘴金融城发展局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坚持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经济发展等各项工作。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陆家嘴管理局、陆家嘴金融城发展局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

（一）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

陆家嘴管理局党组一体谋划、一体推进、一体落实、一体考核“四个责任制”，局主要领导切实履行法治建设责任制第一责任人责任，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

有关重大问题，建立风险排摸及防控机制。围绕我局的工作实际，认真研究全局性、普遍性、规律性问题以及依法行政过程中存在的薄弱环节。

（二）认真开展各级干部法治学习

1、强化局党组中心组法治学习。积极推动局党组中心组学法、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制度。将法治学习纳入局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邀请了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负责人专门开展《民法典基础介绍及对招商工作的促进和保障》讲座。

2、加强普通干部集中法治学习。通过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辅之以专题讨论、发放法律资料等多种形式，调动干部学法用法积极性和自觉性，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依法办事的能力。

（三）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工作

1、做好“七五”普法宣传和疫情普法宣传。根据《关于开展“七五”普法检查验收工作的通知》（沪浦法宣办（2020）5号）要求，积极开展“七五”普法总结，提炼“七五”普法期间的工作成效及特色做法，进一步加强法治教育宣传载体和阵地建设，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宣传栏等平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司法部在浦东开展“七五”普法检查验收，陆家嘴管理局在上海中心 22 楼空中花园打造的“法治温馨角”提供了职工法律援助、在线预约和现场咨询等服务，积极推进各党群服务点位利用楼宇律所资源，

将法律服务送到白领最近的地方，形成了共享空间的楼宇普法教育模式。另外我局还发动区域大楼大屏开展法律宣传，陆家嘴花旗银行大厦、东方蓝宝石大厦、太平金融大厦“三屏联动”开展《民法典》等法律宣传。

疫情期间，我局包干 285 幢陆家嘴楼宇疫情防控工作，制作印发了疫情防控手册和展板送至大楼，积极宣传疫情防控政策，做到包干区域零感染。另通过陆家嘴楼宇大屏宣传疫情防控政策，告知疫情防控事项，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2、提升陆家嘴金融城法治环境。2020 年我局以提升陆家嘴金融城法治化营商环境为主题加强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宣传和解读。通过线上直播及会议形式邀请行业主管单位为金融城企业开展宣讲。我局和上海市基金同业公会联合主办“资管行业‘大’合规论坛”，邀请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大合规业务团队合伙人进行了主题分享，吸引了近 100 家公募基金、证券、银行、外资资管、专业服务机构逾 180 位高管参加。

同时，我局还开展了 10 期陆家嘴金融城合规人才培养计划-ICCM 公益直播课项目，获得金融城白领的广泛好评。

（四）进一步规范行政决策程序

根据《浦东新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试

行)》，2020年我局将把《陆家嘴金融城“十四五”规划》作为议题，提交区政府重大决策目录。制定过程中按规定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及合法性审查及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

在推进依法行政、制定重大决策、处置重大资产过程中，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事前咨询、事中审查论证和事后救济的作用，有效防范法律风险。如邀请局法律顾问单位参与丰利大厦的租赁、重点企业稳商工作等具体事宜。

(五) 积极开展政务公开

我局持续加强“线上+线下”平台建设。“线上”，不断拓展“陆家嘴金融城”、“陆家嘴人才金港”以及门户网站等平台功能，增设群众互动、活动报名等功能；“线下”，依托行政审批大厅，积极打造群众“满意窗口”。

1、主动公开方面。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4条，其中政务微信公开100余条，主要包括自贸区重大项目、综合环境配套建设、自贸区专项资金项目、财政预决算等方面政务信息。全年未制发规范性文件。

2、依申请公开方面。本年度共收到新区规土局等部门12件转办依申请件，本部门收到1件依申请件，都按期完成办结。依申请公开内容集中于建设项目环境审批结果、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等。

3、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完善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纳入公文制发审核常规项目，实行起草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三级”把关，确保公开属性确定得当。完善发布审查机制，由局办负责对拟发布信息进行复核，确保信息表述规范、格式统一。定期开展“信息公开指南”等常设性内容自查，及时按照上级规定和实际情况，进行动态更新。

（六）积极做好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公益诉讼等工作

配合承办区政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及区政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截至目前，我局已接到 2 起行政诉讼案件，系新区建交委转交。2 起案件均获胜诉。

全年配合处理 5 起行政复议案件，系新区规土局转交，目前尚在进行中，我局在认真准备行政复议相关材料的同时，积极和地块周边相关当事人沟通，回答当事人关切事项。

我局始终坚持依法行政，截至目前未收到诉前检察建议书。我局将持续加强公共利益保护，积极支持配合公益诉讼相关工作，在法定期限内主动回复诉前检察建议书。

（七）认真做好民事经济领域合同法律风险专项排查工作

根据浦东新区民事经济领域合同法律风险排查专项工作组办公室的通知要求，我局对各主体截至 2020 年 4 月 1 日正在履行中的民事经济合同、截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审理中的合同纠纷

案件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的合同纠纷败诉案件进行梳理排查。

经梳理汇总，符合梳理条件的民事经济合同计 27 件，主要为招商基地租赁合同、基地管理服务合同以及建设工程合同。将相关梳理情况提交风险排查专项工作组，我局也进一步举一反三，根据排查工作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晚上局合同管理。

二、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0 年，陆家嘴管理局、陆家嘴金融城发展局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区委、区政府的要求相比，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推动工作的思路仍需进一步坚持，依法行政的意识和依法履行职务的能力仍需进一步加强；**二是**内部合同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完善，合同签订各环节还需进一步规范；**三是**法治工作力量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四是**常规性工作较多，创新性举措还较少。目前针对法治课题和案例研究成果还相对较少，需要把陆家嘴落实法治建设的具体工作实践，进一步深化提炼成理论应用成果。

三、2020 年局主要负责人法治政府建设履职情况

2020 年，我局主要负责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认真履职尽责，积极主动作为，率先垂范，把法治

建设贯彻到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经济发展的每个方面和每个环节，责任上压实，效果上落实。

一是切实发挥局党组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领导作用。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建设责任制第一责任人责任，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督办。牵头开展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包干组，制作防疫宣传册，深入楼宇一线扎实推进疫情防控，截至目前陆家嘴区域楼宇未发现一起新冠病例。有效落实民事经济领域合同法律风险排查工作，对照标准梳理近千件合同，最终形成梳理清单上报，同时进一步举一反三，要求切实加强合同管理，防微杜渐。

二是带头学法用法。局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考核要求，带头学法用法，积极参加新区开展的法治培训，邀请法律专家为党组中心组授课，开展《民法典》及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思想专题学习。

三是强化监督，确保法治责任落实到位。局党组将法治建设责任纳入年度综合考评体系，加大考核力度，还将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了年终述职内容，自觉接受监督。

四、2021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工作设想

2021 年，我局将根据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开展如下工作：

（一）提升人员法治思维和能力

通过专题讲座与辅导等形式，培养人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推动工作、解决问题的能力。组织法制干部参加行政复议应诉及政务公开专题培训，进一步完善法治工作组织网络。

（二）建立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

认真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制度。决策事项涉及较大群体利益的，应当通过座谈会、听证会、问卷调查等方式听取公众意见。进一步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和法治干部在重大行政决策中作用。

（三）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的要求，创新工作机制，加强政务信息资源归集，推进政务公开流程标准化建设。通过官网、官微第一时间发布政府重要政策，建立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及时做好权责清单事项调整工作。

（四）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健全法治宣传教育机制，以“法律六进”活动为载体，广泛宣传本单位执行的法律法规规章，不断提高区域法治化水平。

陆家嘴管理局、陆家嘴金融城发展局将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全面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将继续在新区依

法治区办公室等部门指导下，不断完善各项工作，持续提升陆家嘴金融城法治化的营商环境。



2021年2月5日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陆家嘴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2月5日印发
